

证券代码：873809

证券简称：温多利

主办券商：联储证券

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进口信用证金额和担保方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4 年 5 月 13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办理进口信用证及设立抵押的议案》，同意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运河支行办理进口信用证 1,196,300 欧元，以公司位于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作为抵押物（不动产权编号为“鲁（2018）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4386 号”）为上述 1,196,300 欧元信用证提供抵押担保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赵国新先生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业务，包括签署相关担保合同（协议）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，并在相关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。

现经公司与银行协商一致，决定将进口信用证金额由 1,196,300 欧元变更为 466,200 欧元，且担保方式由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作为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变更为 100%保证金担保。

除上述变更，其他事项不变。

二、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进口信用证金额和担保方式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进口信用证金额和担保方式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 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该变更事项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9 日